



海灣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108 年第 5 次

壹、時間：民國 108 年 8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二點整

貳、地點：台中市西區大和路 22 號 5 樓

參、出席董事：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至誠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嘉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鳳兒
金石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品邑
海功建設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正信
獨立董事章志福
獨立董事吳志浩等共 7 位。

主席：劉至誠董事長



紀錄：許詠期



列席人員：監察人林邦蒼

監察人魏耀文

監察人劉靜宜

稽核代理 曾彥霖

本次會議董事出席率：100 %

各董事監察人累積出席率：詳附表。

肆、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上次董事會議中所決議事宜業已完成，前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一。

參閱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報告：

108年度4月至6月之稽核計畫中所列應執行部份，業已執行完畢並出具報告完成，並於完成次月底前檢送各監察人及獨立董事，特此報告。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伍、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上次會議並無保留之事項。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敬請 鑒核。

說明：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詳附件二)，業已自行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會計師及吳俊源會計師核閱，及擬出具核閱報告書稿。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討論子公司希爾頓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一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

子公司「希爾頓股份有限公司」擬於 108 年 8 月辦理現金增資計新台幣 2,000,000 元，以及於 108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計新台幣 16,000,000 元，總計現金增資新台幣 18,000,000 元，本公司經評估規劃(詳附件三)，擬對子公司「希爾頓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之部分全額認足，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向國際票券借款申請展期追認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

本公司因營運週轉之需求，予以向國際票券借款新台幣 100,000,000 元之到期款項申請展期，並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與銀行辦理一切事宜，本展期案已於 108 年 7 月 15 日完成展期動作，提請董事追認，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追認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九條規定，為保護董事及監察人，同時強化企業風險管理及公司治理，公司須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108 年投保責任險情形詳附件四，提請董事追認，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計新台幣 300,000,000 元一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公司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擬發行一〇八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面額新臺幣參億元整，發行主要條件如下：
 - 1、債券名稱：海灣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2、發行總額：新臺幣參億元整。
 - 3、票面金額：新臺幣壹佰萬元整，依面額十足發行。
 - 4、發行期間：三年期。
 - 5、票面利率：不高於固定年利率 0.80%。
 - 6、保證銀行：授權董事長決定。
 - 7、承銷方式：委託證券商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8、承銷或代銷機構：授權董事長決定。
- 二、上述發行條件如有變更，連同其他發行事宜、相關機構之選擇，授權董事長依市場狀況決行之，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並於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 三、為配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前述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 四、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2 時 20 分

主席簽章：劉至誠



記錄簽章：許詠期

